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（2科、3科、1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鎮字第1060803188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備註一（附件另寄）

開會事由：召開內政部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82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06年3月10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

開會地點：本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會議室（高雄市五福二路200號7樓）

主持人：許委員兼召集人文龍
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品燕（02）87712713

吳麟兒（02）87712714

吳建忠（02）87712714

出席者：吳委員兼副召集人宏碩、王委員兼執行秘書東永、高委員文婷、羅委員榮元（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）、劉委員中昂（高雄市建築管理處）、林委員弘慎（高雄市政府交通局）、吳委員彩珠、曾委員憲嫻、薛委員怡珍、張委員珩、周委員士雄、張委員永義、卓委員永富、黃委員秀文

列席者：李瑞玫君、林子森林伯諭聯合建築師事務所、御佳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蘇榮林建築師事務所、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、都市計畫組（以上附件僅含議程）

裝

訂

線

3科
列席者
註明
呈影印
送本人
送2科
送1科


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（請準備茶水）、本部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（2科、3科、1科）、新市鎮建設組高雄新市鎮工務所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議程1份及報告書2式各1本，敬請攜帶與會。
- 二、依規定出席委員須過半數始得進行審議，敬請撥冗參加。
- 三、請設計單位於會中簡報10分鐘，並加強說明基地周邊道路系統、進出動線及與鄰近地區之相互關係，必要時得展示模型以利審查。
- 四、本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無法提供停車位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前往。

內政部

內政部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第 82 次會議議程

壹、確認第 80、81 次會議紀錄

貳、討論事項

第 1 案：「高雄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後壁田段 273 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高雄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，面積約為 5,468.04 平方公尺，土地使用分區為第五種住宅區，建蔽率為 40%，容積率為 280%。本案申請住宅區大規模開發獎勵容積 1,531.05 平方公尺（法定容積之 10%）、時程獎勵容積 1,531.05 平方公尺（法定容積之 10%）、移入容積 1,531.05 平方公尺（法定容積之 10%），為地下 3 層、地上 15 層、屋突 3 層之建築物。基地東側、西側及南側面臨第五種住宅區，北側面臨 20 公尺橋新二路。

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第 2 案：「高雄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後壁田段 89 地號日常用品或服務業及集合住宅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高雄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，面積約為 5,375.35 平方公尺，土地使用分區為第五種住宅區，建蔽率為 40%，容積率為 280%。本案未申請容積獎勵，未開挖地下室、地上 1 層之建築物。基地東側面臨 60 公尺成功南路，西側及北側面臨第五種住宅區，南側面臨 15 公尺橋新一路。

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肆、散會

